



## 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（简称“SEE 基金会”）

## 二届三次理事会议 会议现场记录

时间：2012年7月14日 8:30-9:40

地点：万科天琴湾1号大宅，深圳市盐田区大梅沙盐葵路2号

参会人员：

理事：冯仑、陈劲松、万捷、韩家寰、童书盟、刘小钢、刘晓光（委托 童书盟）、林百里(委  
托 韩家寰)、陈东升（委托 冯仑）、仲刚（委托 陈劲松）

列席会员：任志强

说明：理事会成员 11 人，实到 6 人，委托 4 人，缺席 1 人。参会理事超过理事会总人  
数 2/3，会议有效。

有效票数：10 票

主持人：冯仑执行理事长

时间	议程	发言人
	主持人宣布基金会理事会开始	
<b>SEE 基金会工作讨论</b>		
8:30-9:00	基金会年中工作汇报	刘小钢/高天
9:00-9:40	“利益关联披露守则”及相关项目讨论与表决	刘小钢

## 会议现场记录：

### 一、 基金会年中工作汇报

#### 提问及提议

刘小钢：基金会上半年工作较有成效，依赖于理事会及项目审核委员会的大力支持。

冯仑：汇报格式制式化，应包括：1，每年全社会环保业的资金投入是多少？我们占其中多少？2，民间环保机构有多少？我们与他们相比的优势和劣势在哪里？3，基金会治理的方面应增强，拿出几个指标，规范的会议制度，信息披露，项目进展等；4，募款及资助应同时汇报，以考核两者的关系，应同比增长；5，要对比协会及基金会的投入指标，两者应平衡发展，基于阿拉善，不限于阿拉善；6，人力资源的状况；7，道德自律的情况。确保在基金会战略不改变的情况下，提高竞争力。

万捷：在汇报时，应将工作中的亮点及不足都体现，同时增强透明性。另外还要借鉴其他优秀组织的经验。

陈劲松：在汇报中，应增加机构品牌传播的内容。

### 二、“利益关联披露守则”及相关项目讨论与表决

#### 提问及提议：

冯仑：这是一份道德自律守则，如违背此守则，应由相关部门处理；

陈劲松：应考虑制定一定金额限制，如超过此限制如何处理？

万捷：名称应改为《利益关联行为守则》；

冯仑：关于小青蛙项目，本次会议暂时搁置，会后资助审核委员会及秘书处商讨规则，提交理事会，再行讨论。

#### “利益关联披露守则”表决结果：

投票：赞成： 10 票；反对： 0 票；

-----SEE 基金会二届三次理事会-----

各位参会理事签字：

VBB  
Mymoi 王东江  
周海明

SEE 基金会秘书处

2012 年 7 月 14 日